公司代码:601003 公司简称:柳钢股份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有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海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忠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686,491,607.35	24,950,844,655.07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16,456,069.62	10,528,595,824.72	3.6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757,218.02	1,291,985,645.64	8.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260,744,557.02	11,350,405,697.74	-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701,180.48	1,046,005,250.13	-6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7,209,524.90	1,038,119,966.27	-6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13.55	减少9.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97	0.4082	-63.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97	0.4082	-63.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0,934.39	节能环保项目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16,307.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45,586.28	
合计	6,491,655.5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本期末净额2.61亿元,比年初1.78亿元增加0.83亿元,增幅46.65%,主要是应收钢材款增加。

2.其他应收款:本期末净额1.613万元,比年初823万元增加789万元,增幅95.87%,主要是代垫的运杂费增加。

3.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余额6301万元,比年初增加6301万元,增幅100%,主要是增值税留抵税额同比增加。

4.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余额1.03亿元,比年初2.23亿元减少1.3亿元,减幅55.9%,主要是发放上年计提年终奖。

5. 应交税费:本期末余额2.64亿元,比年初6.64亿元减少4亿元,减幅60.15%,主要是增值税减少影响。

6.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为102.61亿元,同比减少10.9亿元,减幅9.60%,主要是市场原因钢材销量减少、价格下跌影响。

7. 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为2938万元,同比减少46.9%,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

8. 研发费用:本报告期为1.17亿元,同比增加382.91%,主要是公司加大新技术、新产品创新力度。9.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为314万元,上年同期为-3169万元,本年汇兑净收益2124万元,上年同期汇兑净收益9022万元。

10. 其他收益:本报告期为192万元,同比减少81.84%,主要是政府补助减少。

11. 净利润:本报告期为3.84亿元,同比减少63.32%,主要是本报告期钢材价格同比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为-963万元,同比减少166.1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缩减证券市场投资。

13.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柳钢股份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青秀支行、广西利奥贸易有限公司票据纠纷案,2017年6月16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柳钢股份所有诉请,2017年7月,柳钢股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南宁中院提起上诉,2018年南宁中院作出终审判决,撤销南宁青秀区法院一审判决,判决华夏银行南宁青秀支行在10日内承担支付票款责任和利息,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9年2月3日执行回款共计1856.56万元(含本金、利息、诉讼费),本案执行终结。

(2)2017年11月29日—30日,公司召开第6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量搬迁沿海项目产能置换的方案:为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关于做好2017年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按照2017年钢铁去产能实施方案中"鼓励引导广西柳钢等具备相关条件的企业,抓紧落实上述要求,适时向沿海地区实施减量搬迁"的要求,推进广西沿金产业二次创业,优化广西钢铁产业布局,结合自身未来发展需求,公司拟向沿海地区实施减量搬迁,打造广西沿海钢铁精品基地。(详见公司第6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39)。关于产能置换的后续实施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2018年9月18日,公司接到柳钢集团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和《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征集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通知》,转让方柳钢集团向受让方王文辉转让203,469,540股转让事项完成,占公司股份总数7.94%。

2018年9月19日,公司股东王文辉先生将其持有的13,564.64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质权人为柳钢集团,质押期限至柳钢集团申请解除质押之日。

2019年1月9日,王文辉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8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质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罗村支行,质押期限至2021年12月28日止。

2019年4月12日,王文辉先生将其质押给柳钢集团的55,886,300股解除了质押,并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王文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03,469,5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94%),均为无限售流通股。王文辉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为137,760,06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7.7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8%。

3.2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有升

日期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4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柳州市北雀路117号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09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22,440,4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1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陈有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姚侃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070,678	99.9807	218,400	0.0113	151,400	0.0080

2、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066,578	99.9805	220,400	0.0114	153,500	0.0081

3、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078,778	99.9811	218,400	0.0113	143,300	0.0076

4、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173,478	99.9861	267,000	0.0139	0	0.0000

5、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078,778	99.9811	218,400	0.0113	143,300	0.0076

6、议案名称: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19,990,035	99.8725	2,217,043	0.1153	233,400	0.0122

7、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98,183	96.7003	228,500	1.9909	150,200	1.3088

8、议案名称:审议向19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93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14,762,463	99.6006	7,529,915	0.3916	148,100	0.0078

9、议案名称:审议关于续签《原材料购销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46,383	97.1202	222,400	1.9378	108,100	0.9420

10、议案名称:审议关于续签《生产经营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48,383	97.1377	220,400	1.9203	108,100	0.9420

1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2,159,478	99.9853	239,700	0.0124	41,300	0.002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审议增补陈海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920,128,207	99.8797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审议提名吕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920,015,404	99.8738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4 议案名称: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910,963,5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209,883	97.6735	267,000	2.3265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870,858	98.3644	147,500	1.6356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339,025	95.1393	119,500	4.8607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209,883	97.6735	267,000	2.3265	0	0.0000
11	审议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11,195,883	97.5516	239,700	2.0885	41,300	0.3599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13的子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上述第6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议案7、9、10涉及关联交易。针对第7、9、10项议案,公司关联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其所持有表决股份数为1910963595股;针对第7项议案,公司关联股东王文辉回避了表决,其所持有表决股份数为20346954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万宝、林妙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 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809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11人,实到11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有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调整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黄国群先生任职即将届满,拟对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赵峰、吕智、李骅和董事潘世庆担任,其中独立董事赵峰为主任委员,自2019年5月29日起执行。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调整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黄国群先生任职即将届满,拟对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袁公章、赵峰、吕智和董事陈有升担任,其中独立董事袁公章为主任委员,自2019年5月29日起执行。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黄国群先生任职即将届满,拟对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吕智、李骅、袁公章和董事陈有升担任,其中独立董事吕智为主任委员,自2019年5月29日起执行。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对公司一季度及前期的财务报表数据未产生影响。该事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21号)。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809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炯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对公司一季度及前期的财务报表数据未产生影响。该事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21号)。

三、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一)监事会对2019年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全体监事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19年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对公司一季度及前期的财务报表数据未产生影响。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对公司一季度及前期的财务报表数据未产生影响。

一、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以下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为"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目身实际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受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主要为: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有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对应收款项未来预期可能发生的损失进行评估,与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情况基本符合,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一季度及前期的财务报表数据未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钢材产品		中型材	中板材	小型材	合计
2019年一季度	产量(万吨)	-0.001	30.57	141.61	172.18
	销量(万吨)	0.21	29.22	142.74	172.16
	销售收入(亿元)	0.07	9.89	46.28	56.25
	平均单价(元/吨)	3,402.81	3,385.00	3,242.63	3,266.99
2018年一季度	产量(万吨)	1.66	19.34	161.03	182.03
	销量(万吨)	2.59	18.38	168.93	189.90
	销售收入(亿元)	0.94	6.69	59.05	66.68
	平均单价(元/吨)	3,629.34	3,639.83	3,495.53	3,511.32
2019年较2018年同期增减比例(%)	产量	-100.05	58.07	-12.06	-5.41
	销量	-91.98	58.96	-15.50	-9.34
	销售收入	-92.48	47.83	-21.62	-15.65
	平均单价	-6.24	-7.00	-7.23	-6.96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保千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公告编号:2019-029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千里")于2019年3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9】0278号)。

公司根据上交所要求,就上述工作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对【2019】0278号工作函问复如下:

一、2017年11月,庄敏与周明钦、陈海燕签订委托协议,将持有的90,471,512股股(占公司总股本25%)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授予周明钦,将持有的854,866,09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36%)由陈海燕代为行使股东权利、提名权、提案权以外的全部权利。目前,庄敏、周明钦、陈海燕均未明确应当履行上述权益变动披露的义务人。庄敏、周明钦、陈海燕应当尽快明确各自持股比例、股东权利及其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出具权益变动报告书。

回复:

(一)周明钦已向公司提交关于权益减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已于2019年4月26日进行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公司已收到陈海燕《关于不再具备庄敏所持保千里股份处分权等权利的说明》。陈海燕认为:

1.其在与庄敏签署《授权委托协议》时,庄敏仅交待其个人股份质押情况,签署《授权委托协议》后庄敏股份则全部被司法冻结,后续又被多轮司法轮候冻结,因此《授权委托协议》下的委托事项已无法实施。

2.庄敏所持公司股份已经用于担保,可以预判庄敏将无法履行其对公司的业绩补偿承诺,公司将不排除庄敏因其股份质押到期后,将股份处置变现的可能,进而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3.目前周明钦、陈海燕、庄敏互相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公司于2017年12月至今,陈海燕先生就与庄敏、周明钦、陈海燕等人的股东权益变动问题,多次与公司沟通,并提出相关建议,公司已积极回应,并对部分建议予以采纳。

二、根据上述委托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庄敏将其持有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权利委托给周明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明钦。

(一)公司控股股东庄敏出具《关于不再具备保千里实际控制权的说明》及陈海燕出具《关于与其他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说明函主要内容如下:

1.2017年11月21日,周明钦与庄敏签署《委托权益变动报告书》,确认其与陈海燕、庄敏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周明钦确认,其与庄敏不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陈海燕与周明钦过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现在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2014年6月10日,庄敏、庄明、陈海燕、蒋俊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陈海燕与庄敏、庄明、蒋俊杰成为一致行动人。2018年3月5日,庄敏、庄明、陈海燕、蒋俊杰签署《终止一致行动协议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协议》,陈海燕与庄敏、庄明、蒋俊杰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经陈海燕确认,其与庄敏不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陈海燕与周明钦过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现在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目前周明钦、陈海燕、庄敏互相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公司对于庄敏一直处于失联状态,公司通过百方联系仍无法取得联系。

二、根据上述委托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庄敏变更为周明钦、陈海燕为周明钦过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现在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一)公司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明钦,将使公司目前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风险处置进展等情况,说明自愿披露。

(二)周明钦已向公司提交关于权益减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已于2019年4月26日进行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公司于近期收到周明钦《关于实际控制权的情况及与其他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说明》及陈海燕《关于与其他股东的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说明函主要内容如下:

1.2017年11月21日,周明钦与庄敏签署《委托权益变动报告书》,确认其与陈海燕、庄敏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周明钦确认,其与庄敏不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陈海燕与周明钦过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现在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2014年6月10日,庄敏、庄明、陈海燕、蒋俊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陈海燕与庄敏、庄明、蒋俊杰成为一致行动人。2018年3月5日,庄敏、庄明、陈海燕、蒋俊杰签署《终止一致行动协议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协议》,陈海燕与庄敏、庄明、蒋俊杰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经陈海燕确认,其与庄敏不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陈海燕与周明钦过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现在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目前周明钦、陈海燕、庄敏互相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公司对于庄敏一直处于失联状态,公司通过百方联系仍无法取得联系。

二、根据上述委托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庄敏将其持有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权利委托给周明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明钦。

(一)公司控股股东庄敏出具《关于不再具备保千里实际控制权的说明》及陈海燕出具